

# 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 交办案件办理结果公示

(第33批)

2018年7月7日

**【一】****郑州市惠济区 受理编号:  
D410000201806290035****反映情况:**

郑州市惠济区古荥镇纪公庙村后面有一条臭水沟,在村后形成一个臭水坑,污水渗入地下,距离200米左右就是济公庙村的饮用水井。

**调查核实情况:****一、基本情况**

该交办案件涉及地点为古荥村南与纪公庙村交界处,属于古荥镇人民政府管辖。

**二、现场调查情况**

2018年7月2日,惠济区城管局、古荥镇政府对举报投诉问题进行现场调查。经查,因该处地处农村,周边没有污水市政管网,该水沟系古荥村1、2、3、4、12村民组的生活污水排水渠。生活污水长期顺地势排至古荥村纪公庙村交界低洼处,聚集形成约100平方米的臭水坑,距离纪公庙村饮用水井约500米。

综上,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经现场研究,惠济区拟对该处生活污水进行截流,并用吸污车抽离截流的生活污水,运至污水管网,确保纪公庙村饮用水井周边环境干净卫生。目前,截流工作已开始,预计于7月14日前完成后开始抽离生活污水。

下一步,惠济区将对古荥村的污水管网进行升级改造,将污水就近引入大河路污水管网,彻底解决村民生活污水排放问题。

**问责情况:**

无。

**【二】****郑州市城管委 受理编号:  
D410000201806290036****反映情况:**

郑州市二七区嵩山路侯寨垃圾处理厂,夜间排放大量的臭气,严重影响附近居民生活,多次向督察组反映,一直未解决。光大集团自愿拿出十个亿来建垃圾处理厂,郑州市城管委和市政府的主要分管领导不建,因为牵扯利益分配问题,光大集团在兰考县建了一个没有任何污染的垃圾处理厂,要求政府引进这种没有污染的垃圾处理厂,早日取消现有的这个垃圾处理厂,邀请环保督察组到兰考去实地考察。

**调查核实情况:****一、基本情况**

郑州市固体废物综合处理中心(郑州市垃圾综合处理厂)位于郑州市南郊二七区侯寨乡李垌村曹洼东沟,距市中心14公里。该工程于1998年经省计委批复立项,2003年1月《郑州市垃圾综合处理厂可行性研究报告》获得了省计委的批准;2003年经市规划局批复了郑州市垃圾综合处理厂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003年4月《郑州市垃圾综合处理厂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得到了省环保局的批复;2004年5月省发改委批准了该项目的工程初步设计。本工程采取“卫生填埋”垃圾处理工艺技术方案。工程处理能力2300吨/日。填埋场总库容1573万立方米。厂区总占地面积1280亩,设计使用年限为22年。

本工程依照《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处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进行建设,于2004年3月完成了土地确界工作,根据工程的实际先行一期建设工程。一期工程投资16400万元,主要包括:进场道路、环场道路(部分)、截排洪工程、填埋A、D区(土方、人工防渗、导渗、导气工程)、调节池、储液池、污水处理工程、计量监测设备及辅助工程,于2005年10月投入运营。2012年7月开工建设了填埋E区,同年建成投入使用,C区2015年7月投入使用。

垃圾渗滤液处理系统(污水处理站)于2005年开工建设,按设计的排放指标,符合当时的《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1997)二级排放限值。为了提高环境质量,根据郑州市创建国家环保模范城的要求,2006年12月对郑州市垃圾综合处理厂污水处理站进行了升级改造。在原处理系统基础上增加深度处理工序,建设了膜处理车间,使出水达到《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1997)的一级标准。渗滤液处理升级改造处理规模为300吨/日,总投资3800万元,其中包括反渗透系统65m<sup>3</sup>/d、纳滤系统235m<sup>3</sup>/d及配套工程,总建筑面积200m<sup>2</sup>。2007年建成试运行,2008年经环保验收,2009年6月正式投入生产。2015年由市政公用集团建成投运600吨/天的渗滤液扩建工程。

2014年2月28日由郑州新冠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实施沼气并网发电。

垃圾处理厂自2005年10月运行以来,已运行近13年。生活垃圾设计日处理量为2300吨,随着城市框架的不断拉大及人口急剧增加,现生活垃圾日进厂量5000余吨,已严重超负荷运行。

**二、现场调查情况**

1.郑州市城管委市容环卫管理处、郑州垃圾综合处理厂对问题所在地第一时间进行了实地排查走访。经过对市垃圾综合处理厂垃圾渗滤液处理场区和车间、垃圾作业面现场、沼气发电现场和进场车辆查看,垃圾综合处理厂按照垃圾卫生填埋规范进行作业,没有发现有违规的作业现象;郑州垃圾综合处理厂目前承担全市大部分生活垃圾的填埋工作,由于进厂量大,为避免交通高峰期,比较集中在晚上进场,加之在气象扩散条件比较差的情况下,作业现场会有一些的味道产生。针对这一问题,采取了多种措施应对,力争将这一影响降到最低。

2.关于“光大集团自愿拿出十个亿来建垃圾处理厂,郑州市城管局和市政府的主要分管领导不建,因为牵扯利益分配问题,光大集团在兰考县建了一个没有任何污染的垃圾处理厂,要求政府引进这种没有污染的垃圾处理厂,早日取消现有的这个垃圾处理厂,邀请环保督察组到兰考去实地考察”问题,郑州市政府根据《郑州都市核心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选址规划》从城乡统筹、共建共享、区域协调、基础设施支撑等多角度出发,提出了分别在兰考县、新郑市和荥阳市建设3座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2016年3月2日,郑州市政府办公厅下发《关于郑州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的推进实施方案》,该方案要求公用集团作为郑州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投资主体,按照BOO方式建设运营郑州市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经调查,举报内容部分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郑州市垃圾综合处理厂立即加大除臭力度,每日进行8次除臭、2次消杀作业,确保全覆盖、无死角,有效减少恶臭对大气影响,使异味降至最低。同时对异味给周围居民造成的影响表示歉意。郑州市垃圾处理正处于以填埋为主向垃圾焚烧发电为主的过渡期,郑州市垃圾综合处理厂已进入填埋收尾期。荥阳荣锦垃圾焚烧发电厂正在加紧进行升级改造,郑州东部垃圾焚烧发电厂正在全面加紧施工,郑州南部二期和西部垃圾焚烧发电厂正在展开前期工作。

**(一)市垃圾综合处理厂立即采取的措施**

- 1.尽快推进渗沥液调节池加盖工程,对产生的沼气有效收集进行发电,减少沼气挥发对周边环境产生的污染。9月10日前完成荥阳荣锦垃圾焚烧发电厂提升改造工作,在保障达标排放的基础上增加生活垃圾处理量,减轻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压力,减少市垃圾填埋场进厂量和渗滤液产生量。
- 2.责成现有渗滤液处理设施加紧运行,确保日处理量达到每天900吨。减少渗滤液积存,并抓紧抽排填埋区积存的渗滤液,为保证抽排作业进度,垃圾场又安排采购抽排设备两套。
- 3.组织各区对垃圾中转站进行提升改造,减少进场垃圾中水分的含量,在装卸前后要排空车辆中渗滤液的积存,从而减少垃圾填埋场渗滤液的积存。
- 4.生活垃圾填埋场加紧利用垃圾进场间隙尽快覆盖现已填埋的作业面。
- 5.及时调整各区垃圾进场时间,抓紧抽排填埋区积存渗沥液,确保7月5日前抽排完毕,在作业条件允许的情况下,扩大作业面,实施分区填埋,分层压实,做到日填埋日覆盖。
- 6.邀请专家制订专案,2018年6月28日,派出专入赴北京邀请中国环境研究院的专家学者对郑州市垃圾综合处理厂现状进行技术层面的分析,并制订详细的整改方案。
- 7.加大生物制剂除臭力度,重新制定除臭方案,加大除臭次数,由原来的每日5次调整为每日8次除臭、2次消杀作业,同时把除臭液的浓度配比由1:50调整为1:30,确保全覆盖、无死角,有效减少恶臭对大气影响,使异味降至最低。监督作业人员按时作业,并由专人每天进行检查。

**(二)下一步措施**

- 1.组织施工单位加强施工力量,三班作业,对已填埋垃圾堆体完成膜覆盖实现堆体雨污水分流,于7月20日前完成。
- 2.加快渗滤液调节池加盖工程施工。为有效减少垃圾渗滤液产生量和渗滤液挥发对大气产生的影响,2018年7月20日前完成。
- 3.完善在线监控。渗滤液处理设施一期安装在线监控,并与市环保局联网;对渗滤液处理系统流量计进行强制检定,2018年7月底之前完成。规范设施运行记录、工作台账的填报,2018年7月底前完成。
- 4.及时增建沼气发电设施。根据垃圾填埋进度,及时增加填埋区气体收集设施建设,并加强雨污水分流、调节池加盖工程完成后的气体收集,尽量减少废气散发排放,并根据气量的增加,适时增建发电设施,减少废气对周边环境产生的污染。
- 5.提前规划封场设计。提前展开垃圾填埋场封场设计等前期工作,学习外地的先进经验,高标准完成封场设计前期工作,提前设计、提前筹备,确保及时顺利完成封场并启动生态修复。
- 6.加快新建垃圾焚烧设施的建设力度。抓紧推进东部垃圾焚烧发电厂建设,确保2019年6月份投入使用。抓紧推进荥阳荣锦垃圾焚烧发电厂升级改造,确保2018年9月份完成。抓紧推进南部焚烧发电厂二期和西部垃圾焚烧发电厂前期工作,确保2018年底前开工建设。
- 7.建立例会制度。领导小组采取日碰头、周例会制度,及时协调工作推进中的各项问题,确保各项措施按时落实到位,并采取包项领导责任制,对未按时完成的,追究包项责任人责任。
- 8.群众参与监督。成立了由当地办事处对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全程跟踪的监督小组,接受群众举报。

造,确保2018年9月份完成。抓紧推进南部焚烧发电厂二期和西部垃圾焚烧发电厂前期工作,确保2018年底前开工建设。

7.建立例会制度。领导小组采取日碰头、周例会制度,及时协调工作推进中的各项问题,确保各项措施按时落实到位,并采取包项领导责任制,对未按时完成的,追究包项责任人责任。

8.群众参与监督。成立了由当地办事处对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全程跟踪的监督小组,接受群众举报。  
**问责情况:**  
无。

**【三】****郑州市新密市 受理编号:  
D410000201806290038****反映情况:**

郑州市新密市苟堂镇小刘寨村,有一个于树江造纸厂,废水直排气味难闻,距离居民区太近。

**调查核实情况:****一、基本情况**

新密市汇丰纸业位于新密市苟堂镇小刘寨村,法定代表人巴X。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831705774005,该公司年产17.7万吨纸制品项目于2016年12月15日通过郑州市环境保护局清理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审核备案(备案文号:郑环文(2016)183号)。江成生产部(于树江造纸厂)是新密市汇丰纸业有限公司下属分厂,设计年产3万吨箱板纸,现有10蒸吨燃气锅炉1台,3600型造纸生产线1条,废水处理站采用物化+生化处理工艺,日处理造纸废水2000吨。

**二、现场调查情况**

2018年7月1日,新密市苟堂镇人民政府、新密市环境保护局工作人员对该厂进行现场调查。

经调查,于树江造纸厂东侧是农田,南侧是泽河,西侧为厂房,北侧是小刘寨村民居小区。该厂建于1998年,小刘寨村社区于2015年建成并投用,小区与污水处理设施间隔约15米,污泥浓缩池散发有异味,对小区有影响。2018年4月13日,河南宏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显示,该厂界外无组织排放臭气浓度上风向小于10、下风向小于16,在《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2级规定限值之内。

该厂造纸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经管网排入新密市造纸群工业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企业内未发现其他排放废水的管道。

综上所述,此举报部分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为进一步减少异味影响,该厂将对污泥浓缩池产生的气味进行收集治理。整改方案制定完成,将对污泥浓缩池散发异味进行密闭收集,通过光氧催化治理设施进行废气治理。目前,治理工程已开始施工,预计2018年7月15日能完成整改任务。

**问责情况:**

无。

**【四】****郑州市新郑市 受理编号:  
D410000201806290042****反映情况:**

郑州市新郑市郭店镇小司村第十村民组半坡乔东南方向,有一个下水道排水管加工和一个砖厂,生产中产生扬尘,噪声扰民。

**调查核实情况:****一、基本情况**

新郑市郭店镇小司村第十村民组半坡乔自然村,位于107国道西侧1公里处。下水道排水管加工厂实名为:郑州环丰建材有限公司,2017年11月30日取得营业执照。砖厂实名为:新郑市宏源水泥制品厂,2016年5月13日取得营业执照。两个厂均无相关环评手续。

**二、现场调查情况**

2018年7月1日下午,新郑市郭店镇、新郑市大气污染防治督导组等相关人员到现场进行了调查。

郑州环丰建材有限公司、新郑市宏源水泥制品厂均处于停产状态,目前,生产设备拆除中。厂区内无抑尘设施,物料无覆盖,两厂厂内均在远离居民点300米范围外。

2018年4月底,新郑市郭店镇对其采取断电等措施,督促其自行撤离。

综上所述,该举报部分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新郑市国土资源局针对当事人违法占地情况下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和《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

新郑市郭店镇政府要求当事人拆除生产设备,清理堆放物品。现两厂已清理到位。

**问责情况:**

新郑市郭店镇给予小司村组长乔金法全镇通报批评。

**【五】****郑州市城管委 受理编号:  
D410000201806290045****反映情况:**

郑州市二七区南四环与大学路交叉口绿地滨湖国际城小区业主,反映每天晚上后半夜都会闻到刺鼻的臭味,据说是小区西南方向郑州市垃圾处理厂散发的臭味。

**调查核实情况:****一、基本情况**

郑州市固体废物综合处理中心(郑州市垃圾综合处理厂)位于郑州市南郊二七区侯寨乡李垌村曹洼东沟,距市中心14公里。该工程于1998年经省计委批复立项,2003年1月《郑州市垃圾综合处理厂可行性研究报告》获得了省计委的批准;2003年经市规划局批复了郑州市垃圾综合处理厂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003年4月《郑州市垃圾综合处理厂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得到了省环保局的批复;2004年5月省发改委批准了该项目的工程初步设计。本工程采取“卫生填埋”垃圾处理工艺技术方案。工程处理能力2300吨/日。填埋场总库容1573万立方米。厂区总占地面积1280亩,设计使用年限为22年。

本工程依照《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处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进行建设,于2004年3月完成了土地确界工作,根据工程的实际先行一期建设工程。一期工程投资16400万元,主要包括:进场道路、环场道路(部分)、截排洪工程、填埋A、D区(土方、人工防渗、导渗、导气工程)、调节池、储液池、污水处理工程、计量监测设备及辅助工程,于2005年10月投入运营。2012年7月开工建设了填埋E区,同年建成投入使用,C区2015年7月投入使用。

垃圾渗滤液处理系统(污水处理站)于2005年开工建设,按设计的排放指标,符合当时的《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1997)二级排放限值。为了提高环境质量,根据郑州市创建国家环保模范城的要求,2006年12月对郑州市垃圾综合处理厂污水处理站进行了升级改造。在原处理系统基础上增加深度处理工序,建设了膜处理车间,使出水达到《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1997)的一级标准。渗滤液处理升级改造处理规模为300吨/日,总投资3800万元,其中包括反渗透系统65m<sup>3</sup>/d、纳滤系统235m<sup>3</sup>/d及配套工程,总建筑面积200m<sup>2</sup>。2007年建成试运行,2008年经环保验收,2009年6月正式投入生产。2015年由市政公用集团建成投运600吨/天的渗滤液扩建工程。

2014年2月28日由郑州新冠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实施沼气并网发电。

垃圾处理厂自2005年10月运行以来,已运行近13年。生活垃圾设计日处理量为2300吨,随着城市框架的不断拉大及人口急剧增加,现生活垃圾日进厂量5000余吨,已严重超负荷运行。

**二、现场调查**

郑州市城管委市容环卫管理处、郑州垃圾综合处理厂对问题所在地第一时间进行了实地排查走访。经过对市垃圾综合处理厂垃圾渗滤液处理场区和车间、垃圾作业面现场、沼气发电现场和进场车辆查看,垃圾综合处理厂按照垃圾卫生填埋规范进行作业,没有发现有违规的作业现象;郑州垃圾综合处理厂目前承担全市大部分生活垃圾的填埋工作,由于进厂量大,为避免交通高峰期,比较集中在晚上进场,加之在气象扩散条件比较差的情况下,作业现场会有一些的味道产生。针对这一问题,采取了多种措施应对,力争将这一影响降到最低。

经调查,举报内容基本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郑州市垃圾综合处理厂立即加大除臭力度,每日进行8次除臭、2次消杀作业,确保全覆盖、无死角,有效减少恶臭对大气影响,使异味降至最低。同时对异味给周围居民造成的影响表示歉意。郑州市垃圾处理正处于以填埋为主向垃圾焚烧发电为主的过渡期,郑州市垃圾综合处理厂已进入填埋收尾期。荥阳荣锦垃圾焚烧发电厂正在加紧进行升级改造,郑州东部垃圾焚烧发电厂正在全面加紧施工,郑州南部二期和西部垃圾焚烧发电厂正在展开前期工作。

**(一)市垃圾综合处理厂立即采取的措施**

1.尽快推进渗沥液调节池加盖工程,对产生的沼气有效收集进行发电,减少沼气挥发对周边环境产生的污染。9月10日前完成荥阳荣锦垃圾焚烧发电厂提升改造工作,在保障达标排放的基础上增加生活垃圾处理量,减轻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压力,减少市垃圾填埋场进厂量和渗滤液产生量。

2.责成现有渗滤液处理设施加紧运行,确保日处理量达到每天900吨。减少渗滤液积存,并抓紧抽排填埋区积存的渗滤液,为保证抽排作业进度,垃圾场又安排采购抽排设备两套。

(下转七版)